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宁波康大美术用品集团有限公司木制品自动化生产流水线项目已将工程有关的环境保护设施予以纳入，工程有关的环境保护设计严格按照国家相关的环境 保护设计规范要求设计。工程实际建设过程中落实了相关防止污染防治措施以及 工程环境保护措施投资。

1.2 施工简况

工程建设过程中，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与工程有关的环境保护 措施建设资金投入到位，并于主体工程做到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该工程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 措施要求。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次验收范围为宁波康大美术用品集团有限公司木制品自动化生产流水线 项目，该项目于 2018 年 5 月设备进场安装，2018 年 7 月 23 日竣工完成，2018 年 7 月 25 日~8 月 10 日设备调试，2018 年 8 月投入试运行，目前各项设施运行 情况正常。

竣工环保验收工作于 2018 年 8 月启动，工程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委托浙江人 欣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检测委托合同中约定浙江人欣检测研究院股份 有限公司为宁波康大美术用品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废水、废气、噪声等项目的验收 检测服务，并出具真实的检测数据和检测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于 2018 年 9 月完成，2018 年 9 月 27 日，由宁波康大美 术用品集团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在公司现场对工程进行竣工环保验收， 验收工作组经过认真讨论，形成了如下验收意见：经现场查验，宁波康大美术用品 集团有限公司木制品自动化生产流水线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技术资料和环 保档案基本完善。各项环保措施及污染防治设施已按环评要求建成，主要污染物 的排放达到国家标准控制要求，项目建设基本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 通过该项目的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根据公司的运行情况成立专门的环保组织机构，具体负责全公司的环保管理工作，配备专职环保管理干部，负责与环保管理部门联系，监督、检查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和环保制度的执行情况，检查备品备件落实情况，掌握行业环保先进技术，不断提高全公司的环保管理水平。环保组织机构主要职责为：

(1)贯彻执行国家与地方制定的有关环境保护法律与政策，协调生产建设与保护环境的关系，处理生产中发生的环境问题，制定可操作的环保管理制度和责任制。

(2)建立各污染源档案和环保设施的运行记录。

(3)负责监督检查环保设施的运行状况、治理效果、存在问题。安排落实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持和维修。

(4)负责组织制定和实施环保设施出现故障的应急计划。

(5)负责组织制定和实施日常监督检查中发现问题的纠正措施及预防潜在环境问题发生的预防措施。

(6)负责收集国内外先进的环保治理技术，不断改善和完善各项污染治理工艺和技术，提高环境保护水平。

(7)作好环境保护知识的宣传工作和环保技能的培训工作，提高工作人员的环保意识和能力，保证各项环保措施的正常有效实施。

制订环保管理制度和责任制，健全各环保设备的安全操作规程和岗位管理责任制，设置各种设备运行台帐记录，规范操作程序，同时应制定相应的经济责任制，实行工效挂钩。每月考核，真正使管理工作落到实处，有效地提高各环保设备的运转率和净化效率，同时要按照环保部门的要求，按时上报环保设施运行情况及排污申报表，以接受环保部门的监督。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企业已编制宁波康大美术用品集团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编号 330206 (D) 2018-018-L)。

(3) 环境监测计划

公司已按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常规检测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相关污染物进行检测。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工程不涉及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根据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本项目所在喷漆车间无组织排放废气的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为 50m，涂布车间无组织排放废气的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为 50m。而工程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目标，且项目建设亦不涉及居民搬迁等要求。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工程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情况等其他措施。

3 进一步环境管理要求

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完善内部环保管理制度，强化从事环保工作人员业务培训，完善各项环境保护管理和监测制度，重点加强对涂装废气污染治理设施的维护、保养和运行管理，确保废气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宁波康大美术用品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 9 月 30 日

